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新竹第一信用合作社聲明本社於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理事會及監事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謹 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理事主席：

郭金雄 

總經理：

薛文元 

總稽核：

林壯鑫 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

林榮震 

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

(附表)

有限責任新竹第一信用合作社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
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(基準日：112年12月31日)

應 加 強 事 項	改 善 措 施	預 定 完 成 改 善 時 間
對同日短時間內有行員與多位客戶使用相同外部網路IP從事網路銀行交易，未建立合理性檢核機制，並瞭解原因，以防止行員代客交易。	修正本社「客戶與員工利用網銀(同一IP位置)轉帳交易者」之態樣篩選條件，以瞭解共用同一IP位置彼此之合理關聯性，以利發揮監控預期效果。	資訊系統已於112.12.11完成修正。